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经全体监事同意，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增加补充议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监事会补充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本行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长俞广敏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9 人，实到监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优化总部组织架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本行《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含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提出本项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聘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聘任胡建芳女士为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胡建芳女士，1978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助理会计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福全办事处会计辅导员，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福全办事处会计辅导员，柯桥办事处州山分理处临时负责人，清算中心副主任（正股级），会计结算中心副经理，瑞丰银行会计结算中心副经理，运营管理部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兼事后监督中心经理。现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